

中国文化史资料丛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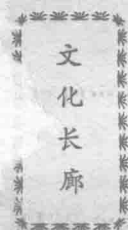
(内部交流)

中国九州知识信息中心
北京

中国文化史资料丛编目录

· 文化史理论研究 ·

关于文化史研究的初步设想·····	(1)
应该重视文化史的研究·····	(6)
谈谈文化·····	(13)



古人称谓漫谈(上)·····	(21)
年画小史·····	(36)
中国古代园林的艺术特色·····	(41)
漫谈文房四宝·····	(49)



李斯与中国文化·····	(53)
马端临及其《文献通考》·····	(56)

· 宗教文化 ·

教对中国文化的影响·····	(60)
世界三大宗教在中国历史上的传播·····	(67)
浅谈中国的道教·····	(69)

· 民俗研究 ·

民族习俗探源·····	(74)
我国古代的节日与·····	(84)

文化源流

我国历代学校制度的沿革..... (89)

中外文化交流

利玛窦和中国..... (102)

名词集释..... (119)

职官简表..... (125)

考考你

..... (129)

编者的话..... (131)

关于文化史研究的初步设想

刘 志 琴

文化，作为科学概念使用在学术上，那是在文化史成为一门学问之后，为时并不久，尽管学者对它的解释并不一致，但大多认为，它是人类在社会实践过程中创造的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的总和。文化一经这样的定义，从此登上学坛，与政治、经济、军事并列为历史学的重要组成部分，但是文化史作为历史学的一个分支，与政治史、经济史、军事史相比，内容又最不易确定，研究也较为薄弱。文化史究竟是一门什么样的学问？是繁荣历史学不能不探究的课题。

文化史的萌生与形成问题

文化史与其他学科一样，有着萌生与形成科学体系的过程。但是在近代以前，文化作为人类创造的业绩，分散在思想、宗教、道德、风尚、艺术、科技等意识形态的成果和制度中，并未抽象出来成为专门的意识形态。在西方，到十七世纪的法学著作中才偶见这一字眼，但是在十八世纪的英法字典中尚未收进这个词汇，它最初的使用是从拉丁文转化而来。在中国，虽然早在二千年前就已出现这个字义，但它专指维护封建统治秩序的方法。

这种情况到十九世纪下半叶起了变化，随着人类学，社会学的兴起，文化发展的历史逐渐引起人们的注意，尤其是文化学和

新史学流派的出现，开拓了历史研究的新领域。文化学以它研究文化的特质、动因、形态、变迁和传播的历史，使人们耳目一新；新史学流派提倡把人类整个文化活动作为史学的研究对象，极大地丰富了历史学的内容。虽然他们过分地夸大文化的作用，把它凌驾在经济发展的规律之上，看成是历史发展的决定因素，对文化作了唯心主义的理解，但在突破以帝王为中心的旧史学传统，开展文化史的研究，促使文化史作为历史学的一个分支登上学术舞台，起了积极的作用。文化史就是历史学和文化学互相渗透而产生的新兴科目，历史学有五千年的历史，文化学才一百多年，古老而又年青是文化史的重要特色。

这个特点在中国尤有突出的表现。我们的祖先很早就开始对文化现象的观察活动，《易传·系辞》追述上古庖牺氏观象于天，观法于地，近取诸身，远取诸物，创作八卦的传说，可视为文化研究的滥觞。我国浩瀚的史书中，记述文化现象的典籍比比皆是，它表明我们伟大的中华民族在悠久的历史发展过程中，蕴藏有举世无双的文化遗产，我国的史学富有研究诸子、艺文、典章、方伎、学案等思想文化的优良传统，在这些研究中从不乏有真知灼见，但是对这些文化现象作一总体的考察，进行规律性的探索直到五四前后才开始。新文化运动激发一批爱国学者探寻中国文化特质，试图从文化变革中谋求振兴中华之路，出版一批文化史和文化学的著述，文化史才引起国人的注意。解放后，史学家们忙于其它课题的研究，对文化史的研究相对注意不够，三十年来就文化史的局部看，地区文化史、中外文化交流史都有建树，考古发掘和民族调查积累的文化资料非常丰富，但是毋庸讳言，最能代表文化史研究水平的综合性著作，不是太少，而是奇缺，至今没有一本断代文化史、文化通史或文化史概论。毛主席早在四十年代，倡议编写近百年文化史，积四十年之久，无人问津。其实，文化史不单是思想史或学术史的扩大，它以特有的辽阔领域，给我们敞开探索的新天地。

文化史的定义问题

文化史既然包括人类物质活动和精神活动的总表现，这大大超过政治史、经济史、军事史的特定范围，有关文化的定义多达一百多种，常见的也有二、三十种之多，大致可归纳为三类：一为进化论的解释，认为文化是人类经过自然选择而异于其他动物的特性，是人类为了生存有意识地适应环境而获得的成绩和能力，包括知识、信仰、艺术、法律、道德、风俗和人类一切才能，这种复杂的丛结的全体，即所谓文化；二为描述性的解释，认为文化是群体的行为模式和生活方式，这是一切人群可观察的特色，也是不同社会相区别的模型，不论是文明人和野蛮人都有自己的文化，只要是人群生活的表现，都是文化的研究对象；三为反映论的解释，马克思、恩格斯指出：“物质生活的生产方式制约着整个社会生活、政治生活和精神生活的过程”。批评资产阶级文化史家把“生产和一切经济关系，……只是当做文化史的从属因素”。虽然他们没有给文化明确定义，但是从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关系上，给文化史的研究奠定唯物史观的基础。列宁在《青年团的任务》中把文化看成人类创造的知识总汇。毛泽东同志认为：“一定的文化是一定社会的政治、经济在观念形态上的反映”。他们都从反映论的角度，把文化作为意识形态，与生产方式及其经济范畴相区别。

这三种看法在国内史学界，早在二三十年代就有反映。有的说，文化是人类才能创造出来的有价值的共业；有的认为，文化是人类从事生产劳动的各方面的表现；有的简而言之，文化即生活，文化即民族精神，文化即诗书礼乐，人伦和礼俗等等。他们都从不同角度，在不同意义上使用文化的概念。有关文化与文明是同义还是异义的论题，在国内外学者中长期争议不息。但是不管哪种看法，都公认文化不是单细胞，它是由多种专业组成的复合体，狭义的是指精神文化即思想、宗教、道德、科技、艺术、

文学及其制度；广义的包含物质文化如工具、衣食住行，一切规范的、认知的、器用的、艺术的无所不包，范围至广。

中国文化史的特点问题

我们伟大祖国素以古老昌盛的文化著称于世，更以五千年的文化传统从未中断而为世界所罕见。爱国主义是中华民族最大的凝聚力和向心力，对我们民族文化的绵延有深刻的影响，古人常常以天下观代替国家观，又以家族观实践国家观，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把个人，家庭、国家、天下融为一体。怎样看待这样的文化形态？这是探索我国文化传统的基本精神和民族文化中心内容的问题。五四以来东西文化的论战中，有人提出伦理文化是中国文化的特质，据此而认为孝是中国文化的中心，也有说是王道文化、隐士文化等等，对此又应该作出怎样的回答，这是文化史首先面临的问题。

文化是精神的创造活动，任何精神的创造，都不是孤立发展的，一个有生命力的文化，要从各类文化中吸取滋养，中国文化的生生不息，与善于吸收外来文化的传统，有着至为重要的关系。古人治学的理想是“道并行而不相悖”，做学问最好的评语是“总贯百家”，“集大成”，在民间儒佛道可以并祀于一堂，这说明中国文化心理，很快被中国文化吸收，创造出具有中国民族特点的禅宗，对我国学术流派产生很大影响。明末清初基督教输入，由于它信奉唯一的上帝，排他性极强，不符合中国文化传统，很难在中国生根。在中外文化交流中，什么是吸收外来文化的最佳状态，这是文化史需要总结的经验。

文化是经济在观念形态上的反映，文化中心的移动与经济发展基本上是同步的，但是文化中的各个组成部分对经济有亲疏远近的不同，这种差异会发生互相牵动的作用。文化又具有周遍性的属性，能够跨出国界在外域流播光大，因此就某一国家的不同时期，文化与经济有时也会发生参差不齐的现象。马克思主义是人

类文化的重大成就，但它诞生地德国，在经济上并不先进；艺术的繁荣与社会发展也并非成比例前进，雕塑艺术的高峰是古希腊而不是在后世。一个民族文化的来潮与退潮，受到各种因素的促动与干扰，阶级斗争，社会制度，有时也会给予重大的影响。再以经济对思想的作用而言，经济是决定性的因素，这是众所周知的道理，但是它通过什么渠道起作用，这就要放开眼界，从经济和思想之外，找出它的中间环节。春秋战国时期，封建经济关系开始形成，学术上出现百家争鸣；明末清初伴随资本主义萌芽，又出现异端思潮，这是封建社会史上两度经济发展引起经济性质改变或孕育新质因素时期，与此相应的是思想空前活跃，这反复出现的经济与思想并进的现象，遵循什么样的规律？诸如此类，在文化与经济的关系上，尚有许多可以深究的具体法则，需要精细剖析。

文化势力的大小与政权的强弱并不都是保持均衡的状态。在古代史上少数民族几度入主中原，灭亡汉王朝，军事政治可谓盛极一时，不多时战胜者反而成为战败者的俘虏，被汉文化所同化，可见文化的作用比政治军事的影响更为持久而深远。文化形态高的，自然的要向文化形态低的发生流动，甚至脱出权力的羁縻，成为不可抗拒的潮流，这种现象我们不妨称之为文化流，这是不同于政治和经济发展规律的文化流动趋势，有它相对的独立性，尚待进一步研究。此外，文化还具有阶级性、时代性、稳固性、沿续性、涵摄性、类化性等独特的个性，都是文化史研究的重要命题。

文化史还有其他专业不能替代的内容。各民族的文化传统都有合理、非理和反理的成分，精华固然要继承，糟粕也不能弃而不顾，正确的态度应该是顾而后弃，有些习俗无所谓优劣，即使是陋习，只要它在历史上存在并曾发生影响，那就要阐明由盛而衰的必然性。封建文化在中国绵延数千年，对国民性的养成既有积极性作用也有消极影响，阿Q的精神胜利法，实际上就是一种

文化心理，尽管阿Q大字不识，但从一落地，就受到风尚的熏陶，起的名字，顶的姓，都表现出封建文化对他施加的最初影响。鲁迅以他透穿封建文化的功力，塑造这样一个文化典型，集中表现了封建文化对民性的消极影响，与易卜生的培尔·金特反映挪威国民性阴暗面一样，成为世界文学史上的不朽之作。这启示我们，要深刻认识国情，必须剖析历史上的文化，所以文化史的对象，不能局限优秀的文化遗产，良莠都有研究的价值。文化史不仅要告诉人们，我们伟大祖国光辉的过去，也应该指出我们曾经有过的历史重负，只有经过思考的爱国热情，才是建设社会主义文化的坚实力量。

（摘自1983年9月28日《光明日报》。）

应该重视文化史的研究

李 侃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伟大战略目标，建设高度的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伟大历史任务，极大地调动了全国人民的社会主义积极性和创造性，激发了人们的进取精神和求知渴望。中华民族的经济振兴和文化高潮，将如汹涌波涛，逐浪高涨。我们的祖国将要迎来一个旷古未有的人民的盛世。这个盛世必然要在强大的社会主义经济基础上建立起社会主义的文化大厦。而建设社会主义的新文化又不能割断和抛弃历史文化传统，不能离开中国的国情，不能不具有中国的社会特色、民族特色和历史特色。为此，新的历史时期的历史学界，就很有必要开展和加强对中国文化史，特别是中国近代文化史的研究和文化史知识的普及工作。

学习祖国的历史，不但是每一个有文化的公民的必修课，而且也是对人民群众进行爱国主义和共产主义教育的有效办法。热爱祖国，不但要热爱社会主义制度，热爱勤劳勇敢的人民，热爱

祖国的土地河山，还要热爱祖国光辉灿烂的历史文化。历史文化是已往历史时代的社会产物，既有精华，也有糟粕；既有于人民有益的东西，也有于人民无益甚至有害的东西。我们要继承、吸收和发扬光大的是那些对历史发展和进步起过推动作用，对丰富祖国的思想文化宝库作出过卓越贡献，而直到今天，还保存着它的思想学术价值，并且对启发人们的智慧有所裨益，对创造新文化可资借鉴，对陶冶人们的道德情操提供滋养，对人们的精神生活给以充实的东西。剔除那些毒害人们的心灵、腐蚀人们的思想、涣散人们的意志的东西。同时也要剖析和研究各种不同社会形态、各个不同时代的不同文化发生发展和形成的社会经济原因、政治原因和历史过程；研究新旧文化的斗争和互相交替。这就需要刻苦学习和掌握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理论武器，占有大量的材料，对源远流长、丰富多样的历史文化遗产加以清理、分析和鉴别。在历史文化问题上，不分精华和糟粕，不问有用无用，有益和有害，认为凡古皆好，兼收并蓄，全盘接受，这当然是不对的。反过来，认为凡古皆坏，过分苛求，以今律古，一概排斥、全盘否定，更是要不得的。在过去的一段比较长的时间里，由于“左”的思想影响，对历史文化遗产过分强调批判而忽视继承，而那种“批判”又往往是离开实事求是的精神，用片面的、简单化的和形而上学办法加以对待，认为没有什么优秀可取之处，甚至不屑一顾。这种“左”的偏向到了林彪、江青两个反革命集团横行的十年内乱期间，被推到了极端，他们以所谓“破四旧”为名，对历史遗产和文化典籍，施以“打、砸、抄、烧”的手段，肆行破坏和毁灭。他们在“文化大革命”的名义下所干的这种勾当，是民族败类的行径，是对中国人民和列祖列宗所犯下的历史罪恶。这样的历史悲剧和惨痛的历史教训，中华民族的子孙后代，应该永远勿忘。

马克思主义的历史主义者，对待历史文化遗产，应该采取实事求是的科学态度，坚持批判继承“古为今用”的方针；应该有

宽阔的胸怀和宏大的气魄；应该有长远的目光和坚定的自信。不仅不能使祖国优秀的传统文化在我们这一代或下几代人手中枯萎、中断、湮没。而且要采取有效措施，使它在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伟大事业中，发出新的光彩。

历史文化是以往一定的社会制度的产物，是为当时的社会制度服务的。在长期的阶级社会里，所有珍贵的历史文化和历史文物，在金光闪烁和庄严雄伟之中，都渗透着劳动人民的血泪，凝聚着劳动人民的创造智慧。历史文化的创造和积累，总是在历史的兴盛繁荣中伴随着悲惨和痛苦。但是每个时代的文化都反映着那个时代的经济基础和社会风貌。文化是随着社会的发展而发展，社会的进步而进步的。而它的产生发展和进步，反过来又对社会的发展和进步起着巨大的影响。还要看到，作为意识形态的文化区别于物质生产手段、生产工具的一个重要表现，就是它的价值和作用，并不因为生产技术和生产工具的进步而消失、而被淘汰，而是要长期地存在并影响着人们的思想和生活，并且在许多场合永远保持着它的历史价值。有许多古代的文化遗迹和文化典籍，随着时间的推移和社会的变化，特别是在社会主义制度建立和巩固以后，它们就变成自己的文化财富和民族文化发展的历史表征。例如举世瞩目、蔚为奇观的万里长城，秦始皇陵的兵马俑和铜车马，马王堆的帛画帛书，北京的明清故宫以及众多的名寺古塔、帝王陵墓、石窟石刻、珍贵书画等等，都反映了我们祖国历史上的伟大文化成就，从而使我们中华民族引以自豪。驱使和奴役人民创造这些文化奇观和文化瑰宝和压迫者统治者早已成为枯骨或化为尘土了，而人民的劳动创造和聪明智慧却保留下来，并且受到人民的珍视、爱护和赞赏。退一步说，即使是在古代统治阶级中间，也不乏为中华民族和历史文化作出重大贡献的杰出人物。正因为中华民族是一个有高度文明的伟大民族，才能够在祖国的土地上孕育和产生诸如孔子、孟子、屈原、荀况、秦始皇、刘邦、汉武帝、司马迁、曹操、诸葛亮、李世民、李白、

杜甫、韩愈、柳宗元、耶律阿保机、赵匡胤、司马光、欧阳修、范仲淹、王安石、苏轼、耶律楚材、成吉思汗、忽必烈、关汉卿、朱元璋、郑和、努尔哈赤、康熙、曹雪芹、林则徐等等那样为数众多的杰出人物。这些人物固然都属于统治阶级和剥削阶级，但是他们的雄才大略，他们在政治、经济、军事和在文化学术上的成就，对祖国的统一、开发和强盛，中华民族的联合和巩固，对文化学术的繁荣，都作出了重大的历史贡献。他们所创立的业绩和留下来的文化遗产，也同样值得中国人民引为自豪和骄傲。历史上在社会中占统治地位的思想固然是统治阶级的思想，文化也是统治阶级所享有的文化；但是统治阶级的文化都是人民劳动创造出来的。而被剥夺享有文化权利的劳动人民，也还有自己的文化生活和文化活动。这种流行于民间的各种文化活动和文化形式，诸如民间戏曲、音乐、民歌、说书、传说、故事、唱本、舞蹈、年画、春联、民俗以及各种手工美术工艺等等，也都具有深厚的社会基础和它们发生发展和演变的历史。这些同样是不可忽视的历史文化财富。

不仅如此，就是已往社会中明显体现着贫富悬殊、阶级差别的衣、食、住、行等日常生活中，也包含着社会文化内容。封建统治阶级穿着的绫罗绸缎、锦绣冠裳、食用的山珍海错、美酒佳肴，居住的宫殿楼阁、深宅大院，乘坐的车辇舆轿，他们的豪华奢侈、安逸享受，与广大劳动人民的饥寒交迫、贫困艰难，形成显明的对照。那么，在推翻了剥削制度和阶级压迫之后，是不是要把过去那些为剥削阶级和反动统治阶级所享受的东西，统统抛弃、一概取消，才显得“革命彻底”呢？做了国家主义的劳动人民，当然不会干那种蠢事。因为在社会主义制度下进行经济建设和文化建设的目的，归根到底，就是为了更好地满足人民的物质生活和文化生活的需要。随着社会生产的不断发展，人民物质、文化生活水平的逐步提高，人们的衣、食、住、行也都要越来越好，凡是对人民的身心有益的美好的东西，只要是人们用自己的

劳动所取得的，都理应在按劳取酬的原则下，为劳动者所享有。对于旧时代遗留下来的衣、食、住、行种种事物，可以根据不同情况，有的作为历史文物保存起来，供人观赏；有的可以加以改造、更新、发展、为人民所用。当然，正当的健康的幸福生活，与剥削阶级的不劳而获，奢侈浪费，肆意挥霍是完全性质不同的两回事。由于在日常的衣、食、住、行这些事物中，也体现着一个国家和一个民族的文化创造和文化特点，而人们衣、食、住、行的变化，实际上是具体而生动地反映着社会经济、政治和社会风气的变化。因此，它也是文化研究的一个不应忽视的内容。

这里不能不令人遗憾地承认，在过去比较长的一段时间里，在历史学的研究和教学中，对于文化史的重视实在是很不够的。研究和讲授人类历史发展过程中的各种社会形态的社会结构和特点；研究和讲授封建王朝的兴亡更替；研究和讲授历史上的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农民战争和革命运动；研究各种历史事件和历史人物；研究历史上的民族关系和中外关系等等，这些当然是完全必要的。但是很少研究和讲授文化史，甚至不研究和不讲授文化史，却是很不应该的。勿庸讳言，和我们祖国丰富雄厚、绚丽多姿的历史文化比起来，我们对文化史的研究和文化史知识的普及工作，实在是显得太薄弱、太偏枯、太不相称了。历史是多样性的统一，是一个由各种社会因素构成的整体。活的历史应该是既有骨骼，还要有血有肉，既要有躯壳，还要有灵魂，既要有根干，还要有枝叶。如果可以把这骨骼、躯壳、根干比做政治和经济的话，那么这血肉、灵魂、枝叶就可以比做文化。深入研究各个时代的文化成就和文化特征，更容易深刻理解和透视各个不同时代的政治、经济状况和社会面貌。只要我们一走进中国的历史文化领域，就会被那种光彩夺目、壮丽宏富的文化成就所吸引，会更加深切地感到我们中华民族有着怎样的强大生命活力和深厚的文化根基。即使是在那样残酷的奴隶制社会和那样漫长的封建社会的苦鞭之下，我们的祖先还是以自己的智慧和双手，创造了那

样令人惊叹的文化业绩，在人类文明史上作出了伟大的贡献。就是到了近代，虽然在帝国主义侵略和封建主义的压迫下，中国的经济文化变得落后了，但是中国人民也没有在侵略者和压迫者面前屈服，更没有安于落后而昏睡，而是在不屈不挠的反抗斗争中逐步觉醒。先进的中国人冲破重重阻碍，历尽千辛万苦，向西方寻找救国真理，学习西方近代的科学文化，对阻碍社会进步的旧文化进行批判、斗争、更新和改造。一批又一批新的思想文化先驱者们先后提出的“开风气”、“采西学”、“制洋器”、求变法、图维新、搞革命，虽然性质不同、思想境界和变革深度不同，但是他们的共同出发点都是爱国，都是为了国家的独立富强和文化进步。尽管在中国共产党出世以前，各种救国方案都失败了，各种文化改革也都沒有真正奏效，但是这些维新志士和革命先驱者们为救国维新，为民族民主革命，为文化振兴所留下的不朽业绩和思想文化遗产，却是永垂史册，光照人间的。而经过了几代人的追求探索、艰苦奋斗，终于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取得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也才使得中国古老的文化焕然一新，在所有的文化各个领域，都发生了新的变化，出现了新的思想内容和新的表现形式。中国近代的文化革新和文化革命，和民族民主革命斗争息息相关，是整个中国革命事业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在一定意义上甚至可以说，不研究或不了解中国近代文化史，也就很难全面地深刻地了解中国近代史和民主革命史。

加强文化史的研究、教学和文化史知识的普及工作，这不但是学术上研究和文化普及的需要，而且有助于激发人们的爱国热情和增强人们的民族自尊心和自信心；有助于丰富人们的精神生活和陶冶人们的道德情操，有助于人们提高文化艺术的欣赏能力和审美观念。而所有这些，对于培养和造就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守纪律的社会主义新人，也都是大有帮助的。如前所述，在历史文化遗产中，固然有许多封建性的糟粕，有不少黑暗、虚伪、丑恶、腐朽的东西，但是同时也确有很多光辉、真实、善良、美

好、健康的东西。顺便举例来说，比如“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威武不能屈”，“鞠躬尽瘁，死而后已”，“先天之忧而忧，后天不之乐而乐”等等诸如此类的传统美德，不是都可以在新的社会历史条件下，赋予新的人民的思想内容，成为社会主义人道主义的伦理道德观念的养分而加以发扬光大吗！？

建设高度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和高度繁荣的学术文化，固然要有坚实强大的社会主义物质文明作为经济基础，但是同时也还需要以深厚的历史文化积累为依凭、为借鉴、为营养。事实证明，缺乏足够的历史文化素养，或对历史茫然无知，是很难造出有高度文化教养的人才和培育出有杰出成就的文化大师的。以近代而论，许多伟大的思想家、文学家和科学家，他们之所以做出巨大的成就，固然是由于他们自身的刻苦努力和天才智慧，有他们高深的思想理论修养和对现实社会生活的了解和体验，但是同时也是与他们具有深厚的历史文化素养分不开的。鲁迅、郭沫若、茅盾等这些文化巨匠，如果他们不是那样深刻地洞悉中国的历史文化，要达到那样的伟大成就是不可能的。而我们今天在社会主义制度下的客观条件，不知比旧中国要优越多少倍，新的历史时期的新的文化建设，也将要以前所未有的广度和深度迅速高涨。文化史的研究、教学和普及工作，应该急起直追，以适应新时期的文化建设的需要。新一代文化群星，也必将在社会主义辽阔天空闪耀，大放光芒。

一个令人欣喜的现象是，文化史的研究和教学已经开始引起史学界和有关学术界的重视了。“万丈高楼从地起”，只要指导思想明确，扎扎实实地工作，这门学科的研究和教学就会逐渐活跃起来。象做任何事情都要从实际出发一样，在开始的时候，不必求大求全，不能设想一下子就有很多研究成果，更不能要求在很短的时间内就写出比较完备的中国文化史或中国近代文化史，因为目前还不具备这个条件。但是应该积极创造条件。可以根据研

究和教学工作者的不同情况，采取各种不同的措施开展工作。比如可以进行专题资料的发掘、搜集、整理和编印；可以进行各种专题的探讨和研究；可以进行必要的历史调查和访问。研究的题目可大可小，只要是与文化史有关的课题，都可以研究探讨。属于学术问题上的各种不同意见，完全可以而且应该切实讨论，百家争鸣，取长补短，共同提高。力争在不太长的时间内，把文化史这门学科逐步建立和健全起来。这是一个带有开拓性的工作，也是大有作为的天地，我们应该扩大历史视野，放远历史眼光，使我们的文化史研究和教学逐步开展起来，使我们的历史科学更加丰富充实起来。

（原载《历史教学》1984年第6期）

谈 谈 “文 化”

陈 尧 光

文化这个词大家都很熟悉，在日常工作和生活中，时常会碰到它。十年灾难，就是在文化这个招牌下造成的。然而，在我们为了这个所谓的文化问题吃了如此大的苦头之后，似乎也还不很清楚，究竟文化一词是什么含义。在一般人的意念中，它的最广泛的含义是指语文知识和其他一般知识。譬如在“学文化”和“文化水平”等说法中就是这一含义。

然而，文化部、文化局并不意味着这家是“学文化的部”或那家是“文化水平的局”。这里的文化二字又有深一层的含义，指的是作为意识形态和精神财富的部分创造，特别是属于文学艺术领域这一部分的创造活动及其成果。

文化这个词的含义是不是仅止于此呢？不是。《辞海》上“文化”的第一条释义是：“从广义来说，指人类社会历史实践

过程中所创造的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的总和。从狭义来说，指社会的意识形态，以及与之相适应的制度和组织机构。”又：“文化是一种历史现象，每一社会都有与其相适应的文化，并随着社会物质生产的发展而发展。作为意识形态的文化，是一定社会的政治和经济的反映，又给予巨大影响和作用于一一定社会的政治和经济”。这样的释义已经超出了前段两个例子中文化一词所显示的含义了。

可是在社会科学家看来，以上的释义都嫌不足，被认为还是初步的、非技术性的。在探讨人类社会发展过程中的各种因素及其特点，以及它们之间的相互关系和作用时，对这样的名词必须赋予更准确的科学界说。我们知道，文化这一概念在描述人类行为和人类历史时，是应用得极广的。虽然文化和社会几乎不可分割，可是文化的含义又比社会的含义广得多。原因在于文化的内容纷繁庞杂，它指的不是现实中的某一东西，而是在不同的概括水平上的无数东西。举凡一切后天学到的而非先天遗传的东西，从价值观念到行为模式都可包括在内。因此，对文化进行科学性研究探讨也是社会科学家的任务之一。

文化的各种定义

在上一世纪，英国人类学家爱德华·泰勒爵士(1832~1917)曾对文化下过这样的定义：“文化是一个复杂的整体，其中包括知识、信仰、艺术、法律、道德、风俗，以及作为社会成员之个人所获得的任何其他能力和习惯。”泰勒所拟定的这一概念，着重于人类在其历史经验中所产生的思想和行为。这一概念曾由人类学家和民族学家加以发展。艾尔弗雷德·拉德克利夫——布朗(1881~1955)把探讨的重点放在社会结构上，首先研究人与人之间关系的发展变化，而布罗尼斯拉夫·马利诺夫斯基(1884~1942)则认为每种文化都是一个整体，是由起着满足生物需要和社会需要之作用的相互关联的部分组成的。美国人类学家茹思·